

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

鉴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董事在最近12个月内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,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,特公告如下:

公司股东于2022年12月15日作出决定,免去胡琦、李红芸、沈立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,委派陶雪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该董事变更事项已报监管机构备案。

经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选举,陆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,该董事变更事项已报监管机构备案。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并经股东批准同意,聘任沈立强、汤超义、潘士远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该董事变更事项已报监管机构备案。

上述董事变更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12月16日